

2023年度
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概况

一、部门职责

南召县人大常委会的主要职能是：

（一）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在全县的遵守和执行；

（二）主持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三）召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四）讨论、决定全县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重大事项；

（五）根据县人民政府建议，决定对全县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六）监督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七）撤销县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八）撤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的不适当的决议；

（九）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县长的个别任免；在县长和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代表检察长，须上报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十）根据县长的提名，决定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的任免，报上级人民政府备案；

（十一）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

任免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二）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县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

（十三）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十四）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二、机构设置

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办公室、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农村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财政预算监督工作委员会、选举任免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城建环境资源工作委员会、信访科等九个工作办事机构。另有下属事业单位1个：南召县人大机关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南召县人大常委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按照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南召县人大常委会本级。下属事业单位财务不独立核算，未单位编制决算。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16.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7.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9.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29.80	总计	62	629.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決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9.80	62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41	51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16.41	51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46.39	24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239.06	23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5	7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6	2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6	2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3.68	4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3.68	4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	1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	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4	2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	2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4	27.4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9.80	598.83	30.9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41	485.45	30.97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16.41	485.45	30.97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46.39	246.39	0.00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97	0.00	24.97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239.06	239.06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5	71.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6	27.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6	27.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3.68	43.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3.68	43.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	14.9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	1.3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4	27.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	27.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4	27.4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6.41	516.4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05	71.0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90	14.9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44	27.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9.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9.80	629.8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29.80	总计	64	629.80	629.8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29.80	598.83	30.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41	485.45	30.97
20101	人大事务	516.41	485.45	30.97
2010101	行政运行	246.39	246.39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97	0.00	24.97
2010104	人大会议	239.06	239.06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6.00	0.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5	71.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6	27.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6	27.36	0.00
20808	抚恤	43.68	43.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3.68	43.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	14.9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	14.9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	13.57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	1.3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44	27.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44	27.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44	27.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4.73	30201	办公费	6.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31	30202	印刷费	22.3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2.6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36	30206	电费	5.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30211	差旅费	4.0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04	30215	会议费	128.7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3.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0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8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2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2			
	人员经费合计	352.07					公用经费合计	246.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29.8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07.84万元，下降24.8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629.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9.80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629.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8.83万元，占95.08%；项目支出30.97万元，占4.9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29.8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07.84万元，下降24.8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9.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7.84万元，下降24.8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9.8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16.41万元，占82.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1.05万元，占11.28%；卫生健康（类）支出14.90万元，占2.37%；住房保障（类）支出27.44万元，占4.36%。（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29.80万元，支出决算为629.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23.23万元，支出决算为246.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9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分类不同。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年初预算为129.34万元，支出决算为239.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加开一次人代会；2、因人事任免，常委会次数增多。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人大拨付费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01万

元，支出决算为27.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6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病故。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5.66万元，支出决算为1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7万元，支出决算为1.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6.99万元，支出决算为2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98.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52.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46.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

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87万元，完成预算的94.62%。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7.24万元，完成预算的95.78%，占86.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63万元，完成预算的87.67%，占13.2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1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24万元，完成预算的95.7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7.2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3万元，完成预算的87.67%。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6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5个、来宾25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246.7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41.76万元，下降14.4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调研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南召县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南召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南召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南召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12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766.29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同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12个项目，涉及金额766.29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

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绩效监控：2023年7月份组织对本部门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12个项目，7月份预算执行数116.19万元，执行率88%。

三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12个项目，涉及金额270.33万元。

四是部门评价：本部门选取1个项目，涉及金额128.81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对本部门12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11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1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1、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2、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3、两制一办法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4、执法检查、工作评议等项目

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常委会会议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代表培训费、干部培训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县人大代表活动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人大常委会公报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2022年奖励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县人大信息中心运行维护费、服务费和专线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二期建设费用项目自评得分为92.08分，预算执行率20.81%，项目目标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人大代表联络总站建设资金自评得分为80分，预算执行率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在公开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的同时，需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编制精细化程度不高；二是细化量化程度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绩效管理意识；二是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参照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数据资料，设置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绩效目标，为开展绩效监控和评

价提供基础支撑。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选取2023年度度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

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南召县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度项目自评结果汇总分析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南召县人大常委会的主要职责：

一、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在全县的遵守和执行；

二、主持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三、召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四、讨论、决定全县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重大事项；

五、根据县人民政府建议，决定对全县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六、监督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七、撤销县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八、撤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的不适当的决议；

九、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县长的个别任免；在县长和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

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决定代表检察长，须上报一级人民检察院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十、根据县长的提名，决定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的任免，报上级人民政府备案；

十一、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二、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县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

十三、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十四、决定授予地方荣誉称号。

（二）项目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共有 12 个项目；项目全年预算资金总额 270.33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数为 270.3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具体情况详见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序号	资金预算名称	资金方面（万元）					执行率
		中标价	中央资金	省配套资金	地方配套	全年实际支出	
1	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经费					49	100%
2	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经费					59.81	100%
3	两制一办法					3	100%
4	执法检查、工作评议等工作经费					38	100%
5	常委会会议费					20	100%
6	代表培训费、干部培训费					20	100%
7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20.8	100%

序号	资金预算名称	资金方面（万元）					执行率
		中标价	中央资金	省配套资金	地方配套	全年实际支出	
8	人大常委会公报费					8.75	100%
9	2022 年奖励资金					10	100%
10	人大信息中心运行维护费、服务费和专线费					16	100%
11	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费用（二期工程）					24.97	20.81%
12	人大代表联络总站建设资金					0	0%
合计						270.33	

（三）项目构成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共有 12 个项目，均为基本经费支出项目。

序号	资金预算名称	项目内容	决算金额
1	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经费	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经费	49
2	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经费	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经费	59.81
3	两制一办法	两制一办法	3
4	执法检查、工作评议、视察调研等工作经费	执法检查、工作评议、视察调研等工作经费	38
5	常委会会议费	常委会会议费	20
6	代表培训费、干部培训费	代表培训费、干部培训费	20
7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20.8
8	人大常委会公报费	人大常委会公报费	8.75
9	2022 年奖励资金	2022 年奖励资金	10
10	人大信息中心运行维护费、服务费和专线费	人大信息中心运行维护费、服务费和专线费	16
11	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费用（二期工程）	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费用（二期工程）	24.97
12	人大代表联络总站建设资金	人大代表联络总站建设资金	0

二、项目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和意义

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是预算单位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对照统一的评价标准，对预算支出的效率和效益进行的自我衡量和综合评价。

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的目的是：通过对绩效目标的综合考评，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规范预算资金分配，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推进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的意义是：加强部门及项目预算管理，有利于建设高效透明政府，有利于深化政府管理体制改。从政府部门管理层面来看，可促进预算单位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从财政部门资金监管层面来看，可深入了解资金投向的明确性和准确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从项目实施单位来看，可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

我单位依据县财政局相关要求，成立项目自评工作组，根据具体项目指定专人配合进行自评。

工作组主要工作内容有：

1. 召开自评专门会议，进行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并组织项目相关成员进行必要的政策法规学习；
2. 根据政策要求制定自评方法和标准；
3. 组织有效的调查研究、项目座谈、查阅相关资料；
4. 根据获取的资料，依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合理打分；
5. 综合上述工作成果，撰写项目自评报告；
6. 完成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7. 发现问题，并落实整改。

三、项目单位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自评结果

根据《南召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召财〔2024〕75 号）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别是：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本单位通过对本部门项目调查研究、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进行打分，最终项目自评平均得分约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表 3-1 绩效自评得分区间表

评价结果分类	优(90-100)	良 (80-90)	中 (60-80)	差 (60 以下)
数量	11	1	0	0

表 3-2 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区间表

序号	分类	数量
1	年度实施项目数量	12
2	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	12
3	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	0
4	指标完成有偏差的项目个数	0
5	偏差较大（20%及以上）的项目个数	0
6	存在偏差的指标占比	0

表格说明：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个数是指产出数量指标为 100%的项目数；

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个数是指产出数量指标小于 100%的项目数；

指标完成有偏差的项目个数是指①执行率得分小于等于 80%的项目②效益指标得分率小于等于 80%的项目③满意度指

标得分率小于等于 80%的项目；三者汇总数；

偏差较大（20%及以上）的项目个数是指自评得分小于 80 分项目数量；

存在偏差较大的项目占比是指偏差较大与单位总项目数的比值*100%。

（二）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度不存在偏差较大项目。

四、项目单位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 绩效管理意识薄弱

第一，绩效评价在指标设定上不够科学。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细化量化程度不足，没有明确的衡量标准，多样化标准的情况一定程度上导致绩效评价的随意性较大。另一方面，简单的量化指标又缺乏客观标准及相关数据支持，导致不能真实反映预算的总体情况。第二，对项目支出中期绩效监控未达到全覆盖。未及时对项目全部资料进行梳理备案统一保管，出现资料不全问题，导致单位自评依据不完整，评价结果不够准确。

2. 自评不完善，绩效自评表虽设置了一二三级指标，但未设置最基本的标准分等绩效管理问题。

五、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一是我单位应进一步健全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机制，积极推

进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有效开展，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二是加强人员培训，强化全员绩效意识，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人才储备。三是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参照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数据资料，设置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绩效目标，为后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提供基础支撑。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需要说明的是：受多种因素影响，本次绩效自评工作还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一是定性指标考察受主观因素影响；二是指标体系设计缺乏标杆，科学性、全面性存在局限。

七、附表：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附件2:

项目自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是否追加 预算项目	是否为专项转 移支付项目	自评得分	评价等级				备注(如 有较大偏 差请写明 原因)
										优	良	中	差	
1	县人大	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经费	49	49	49	100%	否	否	100	1				
2	县人大	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经费	59.81	59.81	59.81	100%	否	否	100	1				
3	县人大	两制一办法	3	3	3	100%	否	否	100	1				
4	县人大	执法检查、工作评议等	38	38	38	100%	否	否	100	1				
5	县人大	常委会会议费	20	20	20	100%	否	否	100	1				
6	县人大	代表培训费、干部培训费	20	20	20	100%	否	否	100	1				
7	县人大	县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20.8	20.8	20.8	100%	否	否	100	1				
8	县人大	县人大常委会公报费	8.75	8.75	8.75	100%	否	否	100	1				
9	县人大	2022年奖励资金	10	10	10	100%	否	否	100	1				
10	县人大	县人大信息中心运行维护费、服务费和专线费	16	16	16	100%	否	否	100	1				
11	县人大	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二期建设费用	120	120	24.97	20.81%	否	否	92.08	1				按上级人大要求正在有序建设中
12	县人大	人大代表联络总站建设资金	400	400	0	0.00%	否	否	80		1			按上级人大要求正在有序建设中
汇总			765.36	765.36	270.33									

备注: 1.年初预算数、全年预算数、全年执行数以万元为单位,并保留两位小数。
2.最后一栏请填年初预算数、全年预算数、全年执行数金额以及优、良、中、差项目个数。
3.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需保留两位小数。
4.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四级分类,分别是: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会议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以及《南召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召财〔2024〕75 号）的有关要求，我单位对“会议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保证国家计划和国家预算的执行；选举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选举省长、副省长，自治区主席、副主席，市长、副市长，州长、副州长，县长、副县长，区长、副区长；选举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等重要职权。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

人大常委会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

行；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省长、自治区副主席、副市长、副州长、副县长、副区长的个别任免；决定撤销个别副省长、自治区副主席、副市长、副州长、副县长、副区长的职务等重要职权。常务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召集，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

按照地方组织法的规定，2023 年度，南召县人大共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2 次，人大常委会会议 7 次。通过会议的召开，有效保障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正常运行。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资金及来源

按照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及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会议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2、项目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128.8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县财政局已经及时足额拨付，并按照规定支出。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项目到位资金为 128.8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支出资金为 128.8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实施情况

按照《地方组织法》《监督法》《代表法》等有管法律规

定，该项目全面高质量实施完成。

1. 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1) 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30 日召开，260 名代表出席会议。会议选举丁岩、马连昇等 37 名同志为出席南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尚延坤为南召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2) 2023 年 2 月 3 日—5 日，南召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县城召开，260 名县人大代表出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县长宋兴哲作的《县政府工作报告》、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许旭作的《南召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3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县财政局局长谭天德作的《南召县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吴廷凯作的《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院长吴运广作的《南召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涛作的《南召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会议选举产生南召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选举任免代表联络委员会、预算监督委员会、农业农村委员会、教育卫生文化旅游委员会、城乡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等七个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并对服务县域经济发展部门履职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

2. 人大常委会会议。2023 年度，南召县人大常委会共召开 7 次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有关工作报告

16项，做出决议决定4项，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0名。2023年，南召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阳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进一步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聚焦五大振兴，找准人大工作的契合点、切入点、着力点，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全面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效，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南召实践贡献人大力量。2023年，县人大常委会紧盯县委“五大振兴”战略布局，靶向发力、躬身入局，深度融入、亲力亲为。围绕城镇振兴，引领推动县委政府重大决策项目北城新区起势见效，房屋征迁、路桥建设、招商引资快速推进，概念性总体规划初步完成，建设北部生态文旅服务示范新城开局良好、成果颇丰；围绕工业振兴，聚焦增收节支和经济运行，听取审议财政预决算、预算调整、审计和整改情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有资产管理等报告，为人民管好“钱袋子”、守好“家底子”。组织开源节流和总部经济专题调研，为缓解财政收支矛盾、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把脉会诊、建言献策。开展工业经济发展和“三个一批”项目建设专题调研，努力盘透县域工业经济发展现状、问题短板，为县委决策提供建设性意见建议。分包联系的利迪产业园建设顺

利、初具规模；分管主导的矿产资源工作有序整合、有效利用，青山灰岩矿超挂牌价成功出让，田家庄花岗岩矿实现我县首宗“净采矿权”出让零突破，促成首个央企中能建与县政府战略合作，壮大花岗岩产业规模，打造“中国碳酸钙之都”“中原花岗岩之都”；矿产品税费征管应征尽征，实现连续两年逆势增长，行业管理由乱到治，资源优势正转化为经济优势。围绕旅游振兴，强力助推“一城两翼三片区”文旅康养大格局隆起成势，鸭河上河园旅游度假区专班持续发力，推进迅速、即将开放，旅游新名片将更火更亮。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域中心工作上忠诚担当、不辱使命，挥洒了人大汗水、绽放了人大身影，贡献了人大方案、做出了人大努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以绩效目标为依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和效益进行综合研判和评定，总结成绩经验，发现偏差和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为我单位、县财政局进行宏观决策提供参考，并为预算资金绩效管理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以项目资金的使用和项目开展情况为主线，收集并梳理项目的相关资料，在对资料进行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围绕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方面设计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指标

本项目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分析，由4项一级指标、8项二级指标、16项三级指标构成。指标体系大致内容如下，具体情况见附件1。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合规合法、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综合运用文献分析法、调查分析法、专家咨询与论证等。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包括3个二级指标及6个三级指标，总分值20分，实际得20分，得分率为100%。决策指标总得分为20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包括2个二级指标以及5个三级指标，总分值20分，实际得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整个实施过程做的比较完善，故得20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包4个二级指标及4个三级指标，总分值为30

分，实际得 30 分，得分率为 100%。故产出指标总得分为 3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包括 2 个二级指标以及 3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30 分，实际得 30 分，得分率为 100%。故效益指标总得分为 100 分。

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会议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分值	20	20	30	30	100
得分	20	20	30	30	100
得分率	100%	100%	100%	100%	100%

四、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过于简单。绩效目标编制精细化程度不高，指标体系不够全面。细化量化程度不足，没有明确的衡量标准。

五、建议

（一）加强预算管理，明细绩效目标

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要依照规定的要求，规范操作，科学合理测算项目预算资金需求，与实际具体工作相联系，具体设立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

（二）建立健全绩效管理机制

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明确绩效工作和预算工作相统一的关系，对于以后年度单位预算项目要求绩效评价全

方位全覆盖。将今年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年预算编制相结合，加强单位预算项目与绩效编制工作相挂钩。加强绩效编制的精细化程度。

（三）加强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绩效管理编制能力

一是加强管理人员的绩效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绩效管理技能，提升绩效管理理念。

二是建立健全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完善绩效指标体系结构，提高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水平。

六、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通过电话回访、现场调研等形式，对“会议费项目”进行了客观评价，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校[2020]10号）规定的“优、良、中、差”的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该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得分说明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1分)；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1分)； 3.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1分)。	1.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 1 分； 2. 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1 分； 3.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1.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分)； 2.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分)； 3.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分)。	1. 项目按照法律规定申请设立，得 1 分； 2. 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3. 事前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研究，得 1 分。	3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1.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2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1分)； 3.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分)。	1. 项目有绩效目标，得 2 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得 1 分； 3. 项目预算金额与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 (1分)；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分)； 3.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分)。	1. 项目绩效分解为具体绩效，得 1 分； 2.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 分； 3. 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得 1 分。	3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1.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1分)；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1分)；	1.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1 分。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 1 分。	3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2分)	分)	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1分)。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按照标准编制, 得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分); 2.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分)。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得2分; 2.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得2分。	4
		资金到位率 (4分)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注: 实际到位资金 XXX 万/预算资金 XXX 万 = 100%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70 万元/预算资金 70 万元 × 100% = 100%。得 4 分。	4
		预算执行率 (4分)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4分) 注: 实际支出资金 XXX 万/实际到位资金 XXX 万 = 100%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7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0 万元) × 100% = 100%。得 4 分。	4
	组织实施 (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分);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 3.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 4.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分)。	1.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得1分;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得1分; 3. 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得1分; 4. 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得1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 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1. 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得2分; 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得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分)	1.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2分) ; 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分) ; 3.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1分) 。	1. 制度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得 2 分; 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得 1 分; 3.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得 1 分。	4
产出 (30分)	产出量 (8分)	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项目计划召开会议次数 10 次, 实际召开 10 次, 计划会议天数 15 天, 实际完成 15 天, 计划参会人数 ≥1000 人, 实际参会人数 1300 人, 实际完成率 100%, 得 8 分。	8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会议出勤率 ≥95%, 实际出勤率达到 98%, 质量达标率 100%, 得 8 分。	8
	产出时效 (8分)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实际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得 8 分。	8
	产出成本 (6分)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 ×10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	项目计划成本 70 万元, 实际成本 70 万元, 未超预算, 得 6 分。	6

			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分)	媒体报道次数(10分)	媒体报道次数 ≥ 10 次	计划媒体报道次数 ≥ 10 次，实际完成10次，得10分	10
		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保障法律、法规贯彻实施 (10分)		促进南召经济、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群众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年度指标值 $\geq 98\%$ 。	通过走访座谈，群众满意度达到98%，得10分	10
总分	100				100